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34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1年5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21年6月2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业国

4、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并参照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新一届董事会拟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结果和建议,经与会董事逐项表决,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

1、提名贾少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贾少谦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2、提名林澜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林澜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3、提名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代慧忠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4、提名段跃斌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段跃斌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但将就其担任本公司总裁领取基本年薪每年税前人民币240万元。

5、提名费立成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费立成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6、提名夏章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夏章抓先生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7、提名马金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马金泉先生就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每年将从本公司领取税前人民币14万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

8、提名钟耕深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钟耕深先生就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每年将从本公司领取税前人民币14万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

9、提名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若当选,在张世杰先生就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每年将从本公司领取税前人民币24万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

上述董事候选人若当选,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逐项表决。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十届董事会所有董事在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本公司现任董事长汤业国先生因工作调整,将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汤业国先生自2006年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带领本公司不断发展与壮大,本公司对汤业国先生任职期间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议召开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附件: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贾少谦先生,49岁,管理学硕士,历任本公司副总裁、总裁。现任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贾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持有本公司404,360股A股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林澜先生,64岁,机械工程博士,历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林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代慧忠先生,56岁,本科学历,历任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裁。现任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代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段跃斌先生,41岁,工学学士,历任海信(山东)冰箱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本公司董事、总裁。

段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费立成先生,58岁,历任青岛电视机厂分厂厂长,青岛微电机厂总经理,青岛海信数字音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及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

费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夏章抓先生,43岁,工学学士。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青岛海信传媒网络技术公司研发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1年1月任聚好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家电研发中心总经理。

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马金泉先生,79岁,高级工程师,历任陕西彩色显像管总厂常务副厂长、彩虹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黄河机器制造厂厂长,黄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彩虹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新三版挂牌)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钟耕深先生,61岁,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历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及管理学院副教授。2003年3月至2005年7月在浪潮集团-北京大学从事博士后工作。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人民银行山东企业资信评级专家委员会委员,山东省比较管理研究会秘书长,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独立董事,山东沂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张世杰先生,50岁,香港执业会计师及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历任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顾问。现任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35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于2021年5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21年6月2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2、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

(三)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振顺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须进行换届。本公司向第十届监事会所有监事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第十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单位提名,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名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二)提名孙佳慧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逐项表决,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任职期间,本公司监事将不从本公司领取监事薪酬。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十届监事会所有监事在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本公司现任监事高玉玲女士因工作调整,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本公司对高玉玲女士任职期间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日

附件: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振顺先生,52岁,本科学历,历任海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法务与知识产权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现任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法务与知识产权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孙佳慧女士,32岁,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TMF GROUP会计助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主管、经营与财务管理部经营分析主管;2019年1月至2020年6月任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与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1年1月任海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与财务管理部下属经营管理部部长;2021年1月至今任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与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孙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 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36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谨定于2021年6月25日(星期五)下午3:00在本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5日(星期五)下午3:00起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25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规则:本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1、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17日

2、H股股东暂停过户日: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6月25日(包括首尾两日)

(七)出席对象:

1、于2021年6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若填妥并于2021年6月21日或之前交回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请见附件一),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未能填妥或交回回执将不会影响合资格股东出席股东大会。H股股东的出席要求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在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2020年股东周年大会通知》等相关公告。

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专业人士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港路8号本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

(九)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将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普通决议案方式审议如下事项: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四)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

(五)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六)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七)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九)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选举贾少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2、选举林 澜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3、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4、选举段跃斌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5、选举费立成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6、选举夏章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选举马金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2、选举钟耕深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3、选举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十二)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2、选举孙佳慧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上述第1至9项普通决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第10至12项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选举实行分开投票方式。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次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选执行董事6人、独立非执行董事3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若当选,将和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普通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	√
5.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7.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	√
8.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9.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10、11、12为等额选举	
10.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01	选举贾少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2	选举林 澜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3	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4	选举段跃斌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5	选举费立成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6	选举夏章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马金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2	选举钟耕深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3	选举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2.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2.02	选举孙佳慧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内资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亦可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2、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除应当在2021年6月21日或之前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交回本公司外(回复方式可采用来人、邮递或者传真),还必须将其转让文件及有关股票凭证于2021年6月17日或以前,送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6月21日或之前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港路8号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28303 传真:(0757)28361055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1

2、投票简称:海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执行董事(提案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执行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提案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提案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7)28362570 传真:(0757)28361055

联系部门:证券部

(二)会议费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出现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的情况,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的进行。

七、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附件一:确认回执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参加回执

根据本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有关规定,所有欲参加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本公司股东,需填写以下确认表:

姓名:________________ __ ____ 持股情况:__________________ __ 股

身份证号码:______ ____ _ 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_

地址:____ 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___ __ 股东签名:__________________ _____

附注:

1.请用正楷填写此确认表,此表可复印使用。

2.请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3.请提供可证明阁下持股情况的文件副本。

4.此表可采用来人、来函或传真的形式,于2021年6月21日或之前送达本公司。

5.(1)如此表采用来人或来函形式,请递送至下述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港路8号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303

(2)如此表采用传真形式,请传至: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号码:86-757-28361055

附件二: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按如下意思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普通决议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 决 意 见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同意 □反对 □弃权
2.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同意 □反对 □弃权
3.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	√	□同意 □反对 □弃权
5.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6.00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7.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	√	□同意 □反对 □弃权
8.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9.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议案	提案10、11、12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01	选举贾少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2	选举林 澜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3	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4	选举段跃斌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5	选举费立成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0.06	选举夏章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马金泉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2	选举钟耕深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1.03	选举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2.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12.02	选举孙佳慧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年12月31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6.50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67.7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38.80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6)。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实际发生担保4.2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邢台)太阳能有限公司	2021/5/19	20,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邢台)太阳能有限公司	2021/5/19	7,500.00	6个月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27,500.00		

2、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5/18	15,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15,000.00		

截至2021年5月31日,2021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累计发生的担保额为60.76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为37.7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为23.06亿元。上述提供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2.56亿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38.21%。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00元/股(含)。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开始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 斯太 公告编号:2021-42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0760)属于深股通特别证券,深股通投资者不能买入只能卖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后,深股通投资者可能无法进行股票转让,请深股通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1]551号),鉴于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6月10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000760

2、证券简称:斯太退

3、涨跌幅限制:10%

4、进入退市整理期首日的开盘参考价:1.47元/股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1年6月10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1年7月22日(最后交易日期为预计时间,公司后续将根据国家法定节假日安排另行通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其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不筹划、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 斯太 公告编号:2021-41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终止上市的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股票简称:*ST 斯太

股票代码:000760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2021年6月10日

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30个交易日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1]55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 *ST斯太

3、证券代码: 000760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6号),认定你公司2014年至2016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及你公司已披露的年度报告,你公司2015年至2019年任意连续四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负值。

同时,你公司因2017年、2018年、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你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6日起暂停上市。你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第14.4.2条的规定以及本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本所决定对你公司股票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你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10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本所对你公司股票予以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三、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该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该机构提供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及时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办理好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证券部

2、电话:0519-68219596/15323752943

3、传真:0519-68219582

4、电子邮箱:stock@wxreet.com

五、摘牌日期

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10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的期限为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1年6月1日和2021年6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2021年4月17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第九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充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做市商的公告

为促进广发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概科技,扩位简称:中概科技ETF,基金代码:51735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上市基金做市业务》等相关规定,自2021年6月3日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概科技提供做市服务。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日

广发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广发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1年6月3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中概科技",扩位证券简称为"中概科技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为"517350",申购、赎回代码为"517351"。

截至2021年6月2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5.31%,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2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的私募基金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礼来亚洲人民币五期基金份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认购苏州礼润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标的基金") 份额。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2021年4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稳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稳裕")签署了《苏州礼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拉萨稳裕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标的基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021年6月1日,公司收到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礼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通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标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一、标的基金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礼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59KWC0M

成立日期:2021年2月26日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10栋2-12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礼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基金备案信息

基金名称:苏州礼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SQL144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21-023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暨开展种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工业大麻是特殊管制领域,法规和政策监管变化、市场和外部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会带来不确定性风险;工业大麻市场行情、竞争格局及工业大麻监管政策等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拥有10,000亩可种植面积的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初步种植面积约5,000亩,后续将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择机拓展种植面积,因工业大麻种植存在一定的周期,相关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华云金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云金鑫")、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贝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通生物")于近日取得了云南省大理州相关部门核发的可种植面积合计10,000亩的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在2020年的基础上合计增加了3,000亩可种植面积,并已在云南省大理州与当地农户开展种植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的主要内容

(一)华云金鑫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

单位名称:云南华云金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大理州宾川县金牛镇管岗村委会白家凹

可种植面积:8,500亩

种植种类:云麻8号

有效期限:2020年5月7日至2022年5月6日

(二)贝通生物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

单位名称: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贝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官渡区官南路122号2楼商务C区2062号

可种植面积:1,500亩

种植种类:云麻8号

有效期限:2021年5月20日至2023年5月20日

二、种植情况

公司已与云南省大理州当地农户举办2021年工业大麻种植启动仪式且公司已将工业大麻种子发放给当地农户,初步种植面积约5,000亩,后续将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择机拓展种植面积。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至2021年5月份公司工业大麻种植相关支出494.11万元。

2020年公司工业大麻相关业务产生收入209.85万元,占公司收入的比例为0.10%,产生净利润-1,205.01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为-15.15%。

公司目前合计持有可种植面积为10,000亩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且已联合云南省大理州当地农户开展种植业务,为工业大麻萃取提供可靠的原料,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同时,工业大麻种植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不会对公司短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